



您当前的位置: 首页 → 战国文字与简帛 → 详细文章

侯乃峰: 《天子建州》“恥度”解

在 2008-2-16 0:05:34 发布:

《天子建州》“恥度”解

(首發)

侯乃峰

曲阜師範大學孔子文化學院

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(六)·天子建州(甲本)》第7、8簡:

者(諸)侯食同狀,視百正,寡(顧)還肩,與卿大夫同恥(度)。士視,目恆,寡(顧)還面,不可以不聞。恥(度),民之義(儀)也。

這句話由於理解上存在分歧,所以斷句上也有多種意見,此從楊華先生的看法斷句。[1]

其中“恥(度)”二字,原考釋者以為:

“恥”,《說文》謂“辱也”,引申為感到恥辱的事。“斥”,古文“宅”字,見魏三體石經(《說文》古文構形从广)。“宅”,通“度”。《書·堯典》:“宅西曰昧谷。”《周禮·天官·縫人》鄭玄注引作“度西”。《說文》:“度,法則也。”引申為尺度、標準,《禮記·王制》:“用器不中度,不粥(鬻)於市。”“同恥度”,恥辱之標準尺度相同。此謂視卿、大夫與百正標準相同。[2]

此說解“恥”為“辱”,就字為訓,恐不可取。

楊華先生以為:

《管子·形勢解》:“儀者,萬物之程式也。法度者,萬民之儀表也;禮義者,尊卑之儀表也。故動有儀則令行,無儀則令不行。故曰:進退無儀則政令不行。”其中的“法度者,萬民之儀表也”,與簡文本句完全相同。《禁藏》亦有類似說法:“法者,天下之儀也。”意思是,貴族統治者的行為儀表,均為萬民所法,不可不慎。

楊先生的解釋無疑是可信的,只是沒有明確指出“恥度”的讀法及其含義來源。

我們認為“恥”當讀為“止”。“恥”古音透紐之部,“止”古音章紐之部,二字韻部相同,聲紐同為舌音,相通假是不存在障礙的。如从“止”得聲的“祉”,古音即讀透紐之部。又如“恥”本从“耳”得聲,“耻”為“恥”之後起異體字,其所从的“止”顯然也是作為聲符而存在。典籍也有“止”“恥”二字相通之例。如《國語·晉語八》:“文子曰:恥為後世之見之也。”宋庠本恥作止。[3]

簡文“止度”之“止”,當可與《詩·鄘風·相鼠》中“止”字互相參證:

相鼠有皮,人而無儀。人而無儀,不死何為?

相鼠有齒,人而無止。人而無止,不死何俟?

相鼠有體,人而無禮。人而無禮,胡不遄死?

從語法結構上分析，詩中“止”與“儀”、“禮”處於同樣位置，詞性及意義也必然相同或相近。“人而無止”，毛傳：“止，所止息也。”鄭箋：“止，容止。《孝經》曰：容止可觀。無止，《韓詩》：止，節。無禮節也。”

馬瑞辰《毛詩傳箋通釋》於“人而無止”下加按語云：

《釋文》引《韓詩》：“止，節也。無禮節也。”箋本之，以為容止，止即容也。《周禮·天官·掌次》注：“次，自修止之處。”修止即修容也。亦通言容止，容止即禮也。《小雅》“國雖靡止”，箋：“止，禮也。”《大雅》“淑慎爾止”，箋：“止，容止也。”《廣雅·釋言》：“止，禮也。”《荀子·不苟》篇“見由則恭而止”，《大略》篇“盈其欲而不愆其止”，楊倞注並以止為禮。[4]

“止”訓為“容止”、“禮節”，傳世文獻屢見不鮮，儼然常訓。我們推測“止”字之所以可以訓為“禮”，與儒家思想關於“禮”的觀念有很大關係。王先謙《詩三家義集疏》於“人而無止”下云：“凡有所自處自禁，皆謂之止。”“自處自禁”即涵“有禮度”之義。又如《孔子家語·五刑解》：“凡夫之為姦邪竊盜靡法妄行者，生於不足，不足生於無度，無度則小者偷盜，大者侈靡，各不知節。是以上有制度，則民知所止，民知所止則不犯。故雖有姦邪賊盜靡法妄行之獄，而無陷刑之民。”簡文“止度，民之儀也”亦可與此相互發明。如此，以“止”字此訓來解簡文“止度”，則“止度”即“禮度”、“容止節度”。

“禮度”一詞猶言“禮儀法度”，典籍習見。如《大戴禮記·盛德》：

故曰：刑罰之所從生有源，不務塞其源而務刑殺之，是為民設陷以賊之也。刑罰之源，生於嗜欲好惡不節。故明堂，天法也；禮度，德法也；所以禦民之嗜欲好惡，以慎天法，以成德法也。刑法者，所以威不行德法者也。

相似的文字又見於《孔子家語·五刑解》：

此五者，刑罰之所以生，各有源焉。不豫塞其源，而輒繩之以刑，是謂為民設阱而陷之。刑罰之源，生於嗜欲不節。夫禮度者，所以禦民之嗜欲而明好惡。順天之道，禮度既陳，五教畢修，而民猶或未化，尚必明其法典以申固之。

這兩段文字涵義一致，在“禮度”與“刑罰”的關係上，都主張修“禮度”以使“民知所止”從而豫塞“刑罰之源”。這種思想是儒家的一貫主張，也與《天子建州》（甲本）第4、5簡文所說“刑，屯用青（情），邦喪；屯用勿（物），邦喪；必中青（情）以羅於勿（物），幾（儀）殺而邦正”是一脈相承的，歸根結底是在強調“禮”的重要作用。

附帶提及：

《論語·為政》“子曰：道之以政，齊之以刑，民免而無恥；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，有恥且格”章二“恥”字似也當依上說讀為“止”，訓為“止度”、“節度”。此章文字的解釋歷來眾說紛紜。清人劉寶楠《論語正義》於“有恥且格”下引漢代《祝陸碑》異文“有恥且恪”為說，《爾雅·釋詁》“恪，敬也”，又《漢書·貨殖傳》“於是在民上者，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，故民有恥而且敬”，以為此句是說“言民知所尊敬而莫敢不從令也”。[5]劉氏此說於理甚洽。“莫敢不從令也”自然與上引《孔子家語·五刑解》“是以上有制度，則民知所止，民知所止則不犯”之義相因。“恪”既讀為“恪”訓為“敬”，則“恥”讀為“止”訓為與“禮”有關係的“止度”、“節度”，適足以發明《論語》此章二“恥”字之義。

又《論語·子路》：“子貢問曰：‘何如斯可謂之士矣？’子曰：‘行己有恥，使于四方不辱君命，可謂士矣。’”其中“行己有恥”之“恥”似亦當同解，指“行身處事有容止合禮度”。“有恥”與《相鼠》篇“無止”之義相反相成。

2008年2月稿

注釋：

[1] 楊華：《〈天子建州〉禮疏》，《2007中國簡帛學國際論壇會議論文集》，2007年11月。下文引楊先生意見皆出此文，不具注。

[2] 曹錦炎：《天子建州（甲本、乙本）釋文考釋》，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六）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7年版，第322頁。

[3] 高亨纂著，董治安整理：《古字通假會典》，濟南：齊魯書社，1989年版，第403頁。據原文前後文意，此句當以“文子曰：止！為後世之見之也”為正。參徐元誥撰，王樹民、沈長雲點校：《國語集解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2年版，第432頁。

[4] 【清】馬瑞辰：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年版，第188頁。

[5] 【清】劉寶楠：《論語正義》，《諸子集成（1）》，長沙：嶽麓書社，1996年版，第27頁。

本文收稿日期為2008年2月15日

本文發佈日期為2008年2月16日

點擊下載word版：

📄 0073《天子建州》“恥度”解

上一篇文章：門藝：《中國國家博物館館藏甲骨考釋》“黃組卜辭”部分指瑕 下一篇文章：董珊：出土文獻所見“以謚為族”的楚王族——附說《左傳》“諸侯以字為謚因為族”的讀法

[我要评论啦>>>](#) [回去再看看>>>](#)



分享这篇文章...

复制这个链接发送给朋友>

609个读过此条>>

将该文章加入收藏夹

你可能对相关文章也感兴趣...

·草野友子：關於上博楚簡《武王踐阼》中誤寫的可能性

·淺野裕一：上博楚簡《凡物流形》之整體結構

·肖曉暉：清華簡《保訓》筆札

·淺野裕一：上博楚簡《東大王泊旱》之災異思想

·劉雲：說《鮑叔牙與隰朋之諫》中的“貴尹”與“人之與者而食人”

[进版画面](#) | [RSS订阅](#) | [隐私条款](#) | [通用条款](#) | [投诉及建议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加入收藏](#) | [设为首页](#)

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

地址：复旦大学光华楼西主楼27楼 邮编：200433

主站域名：www.gwz.fudan.edu.cn 公网镜像：www.guwenzi.com

网站邮箱：fudanguwenzi@sina.com

特别感谢木泉商务提供技术支持!